

Date of Sermon : 2009 年四月 19 日

基督的憂傷（三）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稿

經文

馬太福音二十六章 36-46 節。

上行之詩

今天我們所讀的經文是詩篇 120 篇，這是十五篇上行之詩的第一篇。上行之詩是猶太人在每年三次上聖殿的路程中，眼見聖殿在望，一同攜手所唱的詩歌。當時的路不像現在有柏油路那樣好走，所以需要互相攜手扶持。今日的我們沒有聖殿可望，但我們卻依然攜手往那新耶路撒冷邁進。我們這樣攜手的目的為何？只單單彼此陪伴過這一生嗎？不是的。上週所題之路加福音二十二章 29-30 節給了我們這問題的答案。

上週題到門徒在耶穌將赴死之際，起了誰為大的爭論。耶穌遂藉此機會教導他們在他眼中何為大，即「服事人」的才算為大。而「服事人」的人就是傳揚上帝在基督裏的救恩的人，這等人看重基督和他的道（甚於看重自己的名譽與心志），是上帝眼中算為大的人。

耶穌也藉此機會告訴門徒，說，在上帝眼中看為大的人正是將來與他同作王的人，這對人而言是何等大的應許。每個人都有為王之心，但要作王就要作永世王，而唯一可作永世王的就是與基督同作王。基督已指出與他同作王之路，就是傳揚他十架的救恩。聽此，每一基督徒當銘記在心，好好明白「耶和華所定的日子」的意義，將上帝在基督十架的救恩傳揚清楚。

主耶穌在這裏很奇妙地將「傳十架」與「行王權」緊緊連在一起，也就是說，當你傳揚基督十架時，你正在以王者之尊來施行上帝所賜的王權。然，若平時不預備，不深思以明白基督十架意義，當你要施行王權時便顯得毫無能力。詩篇一章 2 節說：「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晝夜思想，這人便為有福！」當你受聖靈的引導而高舉基督十架卻被人毀謗、排擠或責難，實勿須產生負面情緒，當聽憑主怒。另外，我們當有智慧來施行這王權，何時施之，以怎樣的方式施之，皆當依靠聖靈的引導。要知道，基督不是任其意任選一天上十架，而是定在上帝所定的「日子」而行，這樣整個救贖大工才盡完美。

這樣看來，我們攜手同行的目的就是彼此激勵，使主耶穌所賜之王權得以實踐完全。當坐席的那日，你在那裏，我在那裏，我們一起與主同筵席，一起得他所賜的國。

「唱了詩，就出來，往…」

耶穌與門徒喫完了逾越節的筵席，馬太記「他們唱了詩，就出來往橄欖山去」（太 26:30）。橄欖山位在耶路撒冷城東邊，比聖城高出三百呎，與聖殿山中間隔了約沙法谷，這谷中流有一條溪河叫做汲淪溪。

逾越節時是滿月，故耶穌一行人在明亮的月光照耀下，從耶路撒冷城出來，經過了約沙法谷的汲淪溪，上到橄欖山。橄欖山上有一座花園叫客西馬尼園，這客西馬尼園是他和門徒屢次造訪之處，猶大也熟悉此處（約 18:2）。

這節經文寫得如此簡單，但卻顯出不簡單的意涵。他們所唱的詩歌出於詩篇 118 篇，這首詩歌是猶太人吃完逾越節筵席後必唱的詩歌，而耶穌此時再次展現他以父的事為念的意志。何以如此說？當受難週開始時，耶穌曾趕出殿裏一切作買賣的人、推倒兌換銀錢之人的桌子、和賣鴿子之人的凳子（太 21:12），這舉動引起猶太祭司的不滿，也更引發那原本就想殺耶穌的心（路 22:2；太 26:3-4）。

再者，耶穌明知猶大要賣他，而這位賣耶穌的猶大也知道可在客西馬尼園那裏抓到耶穌，因為耶穌和門徒屢次上那裏去聚集（約 18:2）。也就是說，耶穌明知道自己將在客西馬尼園被抓，他並未因此而不進客西馬尼園，企圖改換地方，好逃避上帝為他所命定要執行的事；他乃是不遲疑、不退卻、不畏懼地「唱了詩，就出來往橄欖山去」。

樂意順服：基督在殺機與被抓的危險下，心中顯出那無比的鎮定力量，這乃因他樂意順服父的旨意而行所致。要知道，基督樂意遵行上帝旨意的心在上帝整個救贖工作上佔有極重要的份量，聖經多處強調這點，如前幾週講論的箴言八章 31 節，基督說他喜悅住在世人之間好進行救贖的工作；他也親口對門徒說，「**沒有人奪我的命去，是我自己捨的**」（約 10:18）；「**我原是為這時候來的**」（約 12:27）；基督也在希伯來書十章 7 節說：「**上帝阿，我來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亦參詩 40:7-8）使徒保羅說，基督耶穌「**既有人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 2:8）

客西馬尼園

對耶穌而言，客西馬尼園是一個別具意義的地方，這裏是他作為一個人子與天父有無數次親密的禱告交通和默想退修之地，這園也有可能是主耶穌揀選十二門徒前整夜禱告上帝的地方（路 6:12）。然耶穌在這一夜晚來到客西馬尼園，其意義卻非比尋常，因為今天是耶和華所定的日子，是他成全父上帝最高旨意的日子，耶穌活著就是為了這一天。進客西馬尼園那一刻，耶穌心裏的激動自不在話下，因為離上十字架那一時刻越來越近，他與父上帝分離的時候即將到來。不容否認地，客西馬尼園是耶穌除了十字架之外最感痛苦的地方。

上帝受苦乎？

是的，我們在客西馬尼園和十字架上看到耶穌的憂傷和痛苦，而我們又知道耶穌是親自到人間來的上帝的兒子，那我們是否可以因此說，耶穌所展現出來的痛苦是上帝的受苦嗎？絕不是。然，若上帝不會受苦，那耶穌的受苦又是怎麼一回事？你又如何解釋他所經歷的悲慘的事？答案是，耶穌所經歷之十字架的苦難乃是一個完全無罪之人所經歷的苦難，耶穌在十字架上乃是其神性最徹底虛己的一天（請注意，不是虛無其神性）。

為了讓弟兄姐妹明白上帝絕不可能受苦的事實，今天僅就這主題略述一番。這一百多年來，上帝會受苦的觀念已席卷教會內外，瀰散在世界各個角落。在這觀念下，上帝如人一樣亦會經歷情緒起伏的變化，故會受苦。

舉例來說，**Elie Wiesel**（1986年諾貝爾和平獎得主，是納粹大屠殺生還的一位猶太教授級的作家）曾描寫一位少年在第二次世界大戰納粹集中營被絞死的故事。這位少年掛在絞繩上半個小時才斷氣，**Wiesel**看了便仰天長問「上帝現在在那裏？」**Wiesel**說那時他裏面有個聲音對他說「上帝就在那裏，正與少年人一起掛在那裏。」這段故事常被人引用以證明上帝受苦的事實，如**Jürgen Moltmann**的 *The Crucified God* 一書便解釋 **Wiesel** 這樣的經歷表示著上帝與受苦的人同受苦的事實。其實，在那段世界大戰混亂的日子裏，當人受盡苦頭時，便想著上帝是一同與他感同身受的上帝，他們認為上帝絕不是一位對他的苦無動於衷的上帝。

人們以為會受苦的上帝與人更為接近，基督徒甚至以為傳講這樣的上帝使人較能接受基督的十架。現今的我們雖未經歷世界大戰時的苦難，很難想像那樣的苦難之苦為何。但我們可以想像，若我們向一個處在那樣苦難下的人說，上帝愛你，因祂賜基督為他死在十字架上，他能接受這樣的上帝呢？還是會接受上帝是與他一同受苦的上帝？後者的所謂實際與應景已然違反上帝的超然性。我們不禁要問，當那人度過了那苦難之後，他還會再擁抱上帝嗎？不，絕不會，因為他不再需要一位受苦的上帝了。

弱勢迷思：言於此需題一事，我們基督徒常有一個盲點，以為人在苦難中比較能接受福音，故在宣教的安排上常朝醫院、監獄、弱勢族群等而去。然我們卻忘了一件事，人是有主性的活物，故當人處弱勢時，或可聽你言，但當他脫離弱勢之後，他那隱藏的主性馬上反撲上來而不再聽你言。要知道，人無論是處弱勢或處強勢皆是罪人，皆不相信基督十架的救恩，故皆須聖靈的重生，方得進神的國。

言歸正傳，為什麼幾千年來對上帝固有的論述會在這百來有此巨大轉變。若推敲其中原因，不過是這幾百年人逐步自高發展的結果。經過過去幾百年思潮的發展，人漸漸提高人的地位，自認人是了不起的，人是偉大的，人是不可或缺的等等。這些以自我為中心的肯定語調使得人更敢移情自己，視上帝與人之間的隔閡不過一線之間。

再者，有些基督徒反對上帝的超然性，故不同意自第一世紀以降諸教父的神觀，並認為他們將活生生、充滿愛、有熱情的、有位格的上帝，講說成一位靜態、無生命、無感覺、無位格的上帝。而這些新論欲尋求聖經的支持，將上帝後悔之事作為他們立論。如「**後悔造人在地上，心中憂傷**」（創 6:6），「**我立掃羅為王，我後悔了，因為他轉去不跟從我，不遵守我的命令**」（撒下 15:11）。另外，聖經也說上帝收回了對尼尼微城或猶太百姓的審判（拿 4:2；出 32:14）。

基於以上幾點原因，他們更是認為上帝在情感上會因受造界的變故而有所轉變。但事實絕非如此。雅各書一章 17 節說：「**在他並沒有改變，也沒有轉動的影兒。**」民數記二十三章 19 節說：「**上帝非人，必不至說謊；也非人子，必不至後悔。他說話豈不照著行呢？他發言豈不要成就呢？**」因此，當我們解釋上帝這些好像是情感反應的語詞時，絕不可以字面解之。事實上，這些語詞不是意味著上帝在改

變中，反而在彰顯上帝統治對象的改變。也就是說，人改變成罪人，掃羅改變成悖逆的掃羅，聖經用上帝「後悔」來彰顯這些改變的巨大負面意義。同樣地，一旦尼尼微城或猶太百姓悔改了，上帝便「收回」祂對他們的審判也彰顯這些改變的巨大正面意義。

上帝的超然在於祂在本體上與萬有完全獨立的自有永有者，上帝不是在金字塔頂端，高於諸界的上帝，而是與萬有有本體上分別的上帝。因此，上帝在立約與履約的事上表現出至少四項是上帝僅有的基本特質：

- (1) 祂是獨一的上帝。這「一」不僅是唯一，且是與其他本質完全不同的「一」，是超越的「一」；
- (2) 上帝是救贖者。身為救贖者，祂的意志與行動就不會因世界的變動、歷史的變遷、甚至物理基本定律而改變。上帝對祂百姓救贖性的行動也正反應祂的獨一性與超越性。
- (3) 救贖者上帝也正是創造者上帝。上帝創造萬有，上帝是以祂的權能，從無到有的創造者，*creatio ex nihilo*。故上帝必也護理萬有，尤其是祂的百姓。正因上帝是創造者，祂必不是被造的一份子，因此與其他存在完全不同。
- (4) 上帝是全然聖潔者。聖潔的上帝就與罪和污穢無關，縱然以色列民因罪和不忠而沾染污穢，上帝卻不沾染污穢，反而因此更顯出上帝是超越的上帝，是與污穢完全斷絕的上帝。這樣的上帝才能使罪人脫離罪惡。

尾語：可變化的上帝不但不能賜人平安，反倒因上帝在變化中，更使人更無所適從。然更可悲可怕地是，整個時代因教會未能持守正道而使人走偏了路，導正之將比以前更為困難。再加上這些教會更以新正統派自居，使人更難歸回正路。

下週繼續講「基督的憂傷（四）」，並以上帝的自啟是自有永有的上帝來認識祂不可能是受苦的上帝。